

# 用手机赌博 130人涉赌 17人被拘

## 建平警方破网络赌博案 4名组织者均被抓

近日,建平警方精心组织,成功破获网络系列赌博案,一举破获刑事案件3起,行政案件3起,抓获组织网络赌博的犯罪嫌疑人张某、苏某、邵某、李某4人,参赌人员14人,刑事拘留3人,取保候审1人,行政拘留14人,收缴罚没10余万元。

经建平警方进一步深挖发现,这4人自2020年6月起从事组织网络赌博活动,到目前已发展涉赌人员130余人,涉赌资金能查到的已达几百万,被4人销毁的涉赌资金可能高达上千万。目前,该案件仍在进一步深挖。

### 通过手机聚众赌博

随着网络技术的不断发展,赌博也开始从“线下”发展到“线上”,成为一种新型犯罪手段。今年10月份,建平县公安局治安大队在打击“涉黄涉赌”专项行动中,成功获取到辖区内有人利用一款手机APP“丹东麻将”,进行网络赌博违法犯罪活动的重要线索。对此,建平县公安局高度重视,第一时间责成治安大队成立专案组,暗中展开前期侦查取证工作。

据建平县公安局治安大队副大队长王玉龙介绍:“今年6月,这3个犯罪团伙利用微信建群,把参与赌博的群成员拉入到‘丹东麻将’亲友圈,在这里开设赌场。参与赌博人员下载‘丹东麻将’,组织赌博的房主创建‘房间’,并将‘房间’号发送到亲友圈中,召集鼓动圈内‘麻友’进入‘房间’聚众赌博。在每局赌博结束后,赌输的人把钱发给房主,房主再把钱发给赢钱方。最初,进到房间参与赌博的

人员都是和组织者相熟的人,要向房主交纳1万元保证金。后期,就用赌资做抵押。每局每人会被扣掉1分,1分20元钱,作为房主抽取的‘房费’,20分钟左右一局,房主一局就可以收80元房费,敛财速度迅速。”

网络赌博因为没有固定场所,涉案人员销毁证据迅速,警方一旦抓捕失误,就会前功尽弃。这些参与网络赌博犯罪的人员都具有极强的反侦查能力。警方通过前期的秘密侦查,发现他们组织严密、行事谨慎,一有风吹草动,就立即停止一切网络赌博活动并快速销毁证据。警方几次将要采取行动,都被他们警觉,抢先停止了活动。

### 多警种联动 成功收网

在种种不利条件下,专案民警只能进一步争取各相关警种部门的配合,制定“长线经营,信息贴靠,收集证据,择时收网”的工作思路,最终,经过近一个多月的攻坚克难,终于迎来了收网时机的成熟。

据悉,为确保抓捕工作的万无一失,建平县公安局抽调治安大队、网安大队、叶柏寿、万寿、红山、深井、铁南、榆树林子等8个单位精干警力,分4个抓捕小组,制定工作预案,要求各组严守工作秘密,择机实施抓捕。

11月12日9时许,经缜密布控后,抓捕警力全线出击,在同一时间对处于不同区域的犯罪嫌疑人分别实施抓捕,其中前3组顺利完成抓捕任务。

李某在其建平深山镇的家中被抓,家住建平红山街道的邵某在一家足疗店被捕。另一团伙是两个人,张某在建平一家理发店内被抓,另一人苏某并未和他在一起。

警方介绍,在抓捕张某时,因在理发店,店内有和张某、苏某相熟的群众,不知是谁给苏某打了电话,通风报信,告知张某被警方带走。此时,苏某并不知道张某是因何事被抓,便多次与张某电话联系确认。抓捕民警见状,根据紧张形势,快速分为两个小组,一方面让张某继续在理发店内,利用张某拖住苏某;另一方面通过技术手段定位苏某的位

置。已经警觉的苏某开车不断地在建平街里流窜,警方暗地跟踪。此时,店里的张某接到苏某发来的视频,想确认张某是否在理发店,张某在警方的示意下,告诉苏某,他没事,让其到理发店找他。

王玉龙说:“抓捕苏某时,很是危险。苏某开车来到理发店门前,我们的便衣民警上前敲了敲车窗,苏某放下一小块车玻璃,当确认开车人就是苏某时,此时苏某的车并未熄火,便衣民警立刻从车窗缝伸手去拔车钥匙,苏某见情况不妙,按下车窗的升降开关,就要驾车逃跑。此时,便衣民警的手还在车里,如果让他关上窗户,启动车辆,民警的手会被车窗夹住,被车拖着走,后果很危险。就在这个关键时刻,在旁边蹲守的车辆迅速开到他车的前面,挡住了他的去路。”

### 四名组织赌博人员被抓

至此,3个赌博团伙主要犯罪嫌疑人全部落网,预案抓捕的4名主要

犯罪嫌疑人全部到案,警方先后抓获参赌人员14人,收缴罚没涉案赌资10余万元,扣押手机22部、车辆1台、银行卡若干张。

经审讯,专案民警掌握到,张某、苏某、邵某、李某以金字塔式阶梯递增的方式发展下线涉赌人员,短短4个多月,赌博人员就达到130多人,遍布北京、内蒙古、朝阳等全国各地。

这3个赌博犯罪团伙都有很强的反侦查能力,他们的账本一天一销毁,所有微信上的来往信息、转账记录,全部删除,警方通过技术手段恢复一部分。在“丹东麻将”亲友圈里,警方查到了部分涉案资金流水,仅半个月,就达上百万元。10月份之前的记录,已无法查到。据此,警方推测,3个赌博团伙的涉案数额可能高达上千万。

民警提醒广大市民,网络赌博十赌九输,是赌场的“不变规律”,一旦参与其中,只会越陷越深,赢了不收手,输了想翻本,往往通过网络贷款、平台贷款,最后负债累累,有的甚至倾家荡产。

辽沈晚报特派朝阳记者 张辉

# 夫妻要开“不出轨证明” “神要求”难坏民警

夫妻之间产生矛盾,丈夫在家向妻子保证自己以后一定不犯错误。但妻子觉得丈夫说的话没有保证,于是带着丈夫来到派出所,请民警帮开“不出轨证明书”,以对丈夫日后行为产生震慑作用。

面对这一要求,民警也有些哭笑不得,只能拒绝后再解释不是什么事都可以开具证明的。

近日,丹东市公安局汤池派出所门口走进来一对中年夫妻。两个人的脸色都不太好,看上去是遇到了难事。

值班的民警起身询问他们需要

什么帮助。

妻子见了警察,指了指丈夫说:“警察同志,我们想请你们帮忙开个证明,证明他将来肯定不会背着我不出轨。虽然他刚才在家已经做了保证,但是我信不过他,我就相信人民警察。”

这种“神要求”让接待的民警哭笑不得。民警只能告知这位女士,公安机关无法帮忙开具这种保证书的。

没想到妻子闻言情绪却激动起来,她说:“为啥不能开啊,就是他写一个保证书,你们给签个字盖个章就

行!平时老说人民警察为人民,怎么我们老百姓要警察帮个忙就这么难!”

民警见女子情绪比较激动,便先耐心听她说完。等她冷静了一些后,民警跟她解释说,公安机关是为百姓的求助提供帮助,但证明不能随便开具的,对于超越民警职权范围的事项,派出所没有办法越权提供证明的。

在民警的劝慰下,女子表示了理解,民警也终于从他们的口中了解了事情的缘由。

原来,近日他们夫妻二人为生活

琐事吵架,妻子要求丈夫保证以后不会出轨。丈夫答应后,妻子还是信不过丈夫,据要求丈夫当着警察的面写出保证不出轨的证明,否则两人就要离婚。两人来到派出所,这才产生了夫妻双方要开具“不出轨证明”的一幕。

了解情况后,民警告知夫妻两人,不是什么内容都可以开具证明的,而且如果通过胡搅蛮缠要警察满足无理要求可能触犯法律,希望夫妻二人能好好沟通,这比开具证明要更有意义。

辽沈晚报特派丹东记者 王晓阳

## 养热带鱼偷电8年 电费高达29万

同一个居民楼两户住宅电表数据异常,一查竟是同一房主。为了养热带鱼,55岁沈阳男子徐某某偷电8年,涉案价值高达29万元。

日前,徐某某因涉嫌盗窃罪被警方依法刑事拘留。

2020年11月3日,沈阳和平区供电分公司工作人员报警称,和平区某小区1-5-3号和1-24-6号两户房屋电表数据异常,怀疑存在窃电行为。

沈阳市公安局和平分局刑侦禁毒大队接到线索后,办案民警迅速与供电分公司用电检查大队联合开展调查。

办案民警发现,同一小区的两处住宅均属同一个房主,55岁的徐某某。

警方调查得知,徐某某于2012年11月至2017年5月居住在该小区1-5-3号,2017年5月以后居住在该小区1-24-6号,并使用两处房屋专门饲养热带观赏鱼进行贩卖。

办案民警经进一步侦查发现,原来徐某某为了养热带鱼,使用温度及氧气等设备,耗电量巨大,于是铤而走险偷电8年。

徐某某通过在供电企业用电量计量装置上并联导线影响正确计量的方式进行窃电。经相关部门检验鉴定,徐某某两处房屋窃电量分别为303339.42千瓦时和73610.08千瓦时,涉案价值29万余元。

目前,犯罪嫌疑人徐某某因涉嫌盗窃罪已被沈阳市公安局和平分局依法予以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辽沈晚报首席记者 吕洋

# 我在马路边捡到个钱包 警察:你自己的

“警察同志,这是我捡的2500元钱和医保卡,怕有人跟踪抢钱,在家躲了一下午,晚上才给你们送过来。”

捡自己掉的钱让周围人看到后,害怕被误会自己捡东西不归还,“憋”了3天的张大妈终于忍不住了,赶到派出所,要把“捡”来的2500元钱交公。

虽然查明真相后确认是张大妈年纪大了心理出毛病才发生这样的乌龙事件,可民警何川向记者讲述了事件经过后仍然感叹:“还得是老一代人啊!都这样了还把道德放在第一位。如果人人都能做到,那社会该多么和谐美好!”

12月14日晚9时许,一位70多岁的大妈来到了本溪溪湖公安分局河东派出所,“一副神秘兮兮的样子,说是要找警察。”

值班民警何川赶紧迎上去:“大妈,这是河东派出所,我就是警察,您

有啥事尽管说。”

大妈瞅瞅前后左右,看没什么人,快速从身上掏出个塑料袋交给何川说,这个塑料袋是白天的她在商场里捡到的,里边装着2500元钱,特意来交给警察。

据大妈讲述,她白天逛商场的时候,看到脚底下有个塑料袋,就捡了起来,没想到打开发现里边装着2500元钱和一张医保卡。因为当时有很多人盯着自己,看到自己捡了钱,她还怕有人跟踪自己抢钱,就回家躲了一下午,直到晚上才敢出来,赶紧跑到派出所把捡来的钱和医保卡交给民警。

何川告诉记者,听大妈这么说他一边打开塑料袋一边询问大妈姓名,“咱们找到失主也得跟人家说明白是谁做的好事啊!”何川点了点塑料袋里的钱,正好2500元。

可是当他拿起医保卡、想根据医保卡上信息寻找失主的时候,却愣住

了:医保卡上的姓名跟大妈刚才说自己的姓名一模一样,再看照片,眼熟啊,这不就是眼前这位大妈吗?

想到大妈进门时的神秘兮兮、讲述捡钱经过时的神秘叨叨,何川很快做出判断:这大妈有“问题”,指定有“问题”!

于是,何川先稳住大妈,悄悄地联系到了大妈的家人。

10几分钟后,大妈的女儿和外孙子赶到了派出所。

听民警讲了事情经过后,大妈的女儿告诉民警,母亲张大妈随着年龄增长,添了不少老年病,尤其是思维也有了毛病,出现了严重的幻想症,“这几年没少‘捡’东西,其实都是自己家的,然后就‘还’给她认为的‘失主’。”

好在周围邻居也都知道张大妈的病,收到东西后也都会再还给张大妈的家人,“这2500元肯定就是3天前她自己去银行取的工资,工资卡

其实就是这张医保卡。”

此时,张大妈的兴奋劲也过去了,又看到女儿和外孙,清醒了很多,说出了真实的事情经过。

原来,事发3天前,张大妈取完钱后和医保卡一起放在塑料袋里,逛超市时不小心掉了出来,张大妈捡起来后发现很多人都看到了这一幕,心里就系了个疙瘩:他们不会以为我是捡别人东西不还吧?

回到家后,张大妈为此事连续几天吃不香睡不好,也不敢动塑料袋里的钱。到了当天晚上实在是“憋”不住了,拿着塑料袋跑到派出所,要把“捡”来的财物交公。

随后,张大妈的女儿到银行打印出了银行卡交易记录,证明这2500元钱确实是张大妈自己的。

民警核实后,把张大妈“拾金不昧”的2500元钱和医保卡交还给了大妈女儿。

辽沈晚报特派本溪主任记者 金松